附件 4:

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<u>汉滨区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处</u>(单位名称)的2025年安全饮水工程设计服务(项目名称)<u>合同包4(汉滨区早阳镇丁河、早阳水厂联网工程设计)</u>(合同包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<u>2025</u> 年安全饮水工程设计服务、合同包 4(汉滨区早阳镇丁河、早阳水厂联网工程设计)(标的名称),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_陕西瀚泰水利水电勘测设计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_22_人,营业收入为_789.29_万元,资产总额为_1225.32万元,属于__小型企业__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<u>陕西瀚泰水利水电勘测设计有限公司</u> 日期: 2025 年 10 月 14 日

注:

- (1)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 企业可不填报;
 - (2)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: 其他未列明行业;
 - (3) 其他未列明行业划分标准为:

行业名和	指标名称	计量单位	大型	中型	小型	微型
其他未列 明行业	从业人员(X)	人	X≥300	100≤X<300	10≤X<100	X<10

(4) 非中小企业可不提供附件 4。